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5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1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及相关人员,会议于2019年5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性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乾物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

公司同意桐庐运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庐运乾”)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运乾物流增资43,200万元,并放弃公司本次对运乾物流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交易完成后,桐庐运乾将成为运乾物流第一大股东,公司持有运乾物流的股权比例由60%降为18.99%,运乾物流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桐庐运乾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聂腾云、陈立英、聂樟清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6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5月1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2019年5月19日在上海市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雪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乾物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

桐庐运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庐运乾”)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运乾物流增资43,200万元,由于桐庐运乾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集中资源强化主业核心优势,监事会同意公司放弃对控股子公司运乾物流的增资优先认购权,并同意桐庐运乾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运乾物流增资43,200万元;交易完成后,桐庐运乾将成为运乾物流第一大股东,公司持有运乾物流的股权比例由60%降为18.99%,运乾物流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7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运乾物流”)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

2019年5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放弃对控股子公司运乾物流的增资优先认购权,交易完成后,桐庐好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桐庐杰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桐庐鸿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桐庐运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庐运乾”)签订了《股权增资协议》,运乾物流原有股东一致同意由桐庐运乾对其进行增资,增资金额43,2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桐庐运乾将成为运乾物流第一大股东,公司持有运乾物流的股权比例由60%降为18.99%,运乾物流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由于桐庐运乾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已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聂腾云、陈立英、聂樟清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桐庐运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2MA2GLLH59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凤川街道岩桥村41号303室-041

法定代表人:陈立英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9年04月17日

经营范围:从事网络技术、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图文设计制作,市场营销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除网络广告),自有房屋租赁,货物运输代理,销售:办公用品,计算机维修,销售,园林绿化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欣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桐庐运乾100%股权。聂腾云先生是桐庐运乾的实际控制人。

桐庐运乾成立于2019年4月17日,尚无相关财务数据。

桐庐运乾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法人情形。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1JM3QF22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上海市青浦区五厍路201号13幢二层F区286室

5、法定代表人:边东阳

6、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17年9月4日

8、经营范围:物流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道路货物运输(除危险化学品),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搬运装卸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机电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销售机电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前后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桐庐好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950%
桐庐杰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650%
桐庐鸿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400%
合计	100.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桐庐运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8.3544%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9873%
桐庐好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32%
桐庐杰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08%
桐庐鸿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42%
合计	100.0000%

注:上述持股比例计算存在尾分尾差。

(三)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56,843.01	53,685.33
总负债	47,907.18	47,381.32
净资产	8,935.83	6,304.01
	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度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729.43	18,543.08
净利润	-17,524.43	-3,367.13

注:运乾物流最近一年财务指标系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19]第321ZB0053号审计报告中2018年度合并会计报表,最近一期财务指标系本经审计的2019年一季度合并会计报表。

(四)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

本次桐庐运乾对运乾物流的增资以货币出资43,200万元认缴新增的注册资本。公司放弃对本次运乾物流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增资完成后,运乾物流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3,200万元人民币。

(五)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六)本次交易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运乾物流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形。截至目前,运乾物流存在与公司往来欠款1.28亿元,拟于2019年6月30日前归还。

四、定价依据

公司聘请了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增资扩股标的公司股东的全部权益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京信评报字(2019)第068号的评估报告。

1、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2、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

3、评估方法:收益法

4、评估结论:在持续经营等假设条件下,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合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9,985.10万元,评估增值11,049.27万元,增值率123.65%。

本次桐庐运乾以现金方式对运乾物流进行增资是以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9)第068号资产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本着公开公平原则谈判的结果,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后,最终确定了本次增资价格。

五、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原股东:

(1)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桐庐好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桐庐杰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桐庐鸿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标的公司:

(5)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方:

(6)桐庐运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增资

2.1运乾物流原股东同意桐庐运乾以现金方式向运乾物流增资43,200万元。增资后桐庐运乾持有运乾物流43,200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8.3544%。

2.2本次增资完成后,运乾物流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加至63,200万元,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桐庐运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3,200	68.3544%
2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8.9873%
3	桐庐好韵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9	5.2832%
4	桐庐杰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3	2.1408%
5	桐庐鸿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8	5.2342%
合计		63,200	100.0000%

3、增资方式和出资期限

3.1运乾物流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就本次增资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2桐庐运乾自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3.3桐庐运乾应在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至2019年7月31日前,将增资款项支付至运乾物流指定的专用账户。

4、协议生效时间:公司按照其章程或相关性文件的规定通过批准本次增资及与本次增资相关协议的内部决策程序后即日生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运乾物流主营业务系独立运营的快运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运乾物流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运乾物流发生的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会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集中资源强化主业核心优势,公司决定放弃本次对运乾物流的优先增资权。

运乾物流主营业务属于公路货运行业中的快运业务,运乾物流致力于构建领先、规范、高效、协同的快运网络。虽然公司对快运业务的定位和发展已做好发展战略和运营计划,但由于快运业务市场竞争激烈,实现规模效益需要较大规模资金投入,目前运乾物流因经营快运业务已经产生较大经营亏损,并且可能面临或承担进一步扩大的亏损风险,距离实现盈亏平衡点还有较大距离。因此,综合考虑快运业务发展的资本投入情况和快运业务的盈利能力,公司决定放弃本次对运乾物流的优先增资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运乾物流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与经营风险,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战略布局以及整体资源配置,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夯实快递核心主业底盘建设,促进公司良性、健康发展。本次交易符合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及股东长远利益。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持续经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交易完成后,公司成为运乾物流的小股东,如若未来运乾物流通过增资扩股扩大实现规模效益跨过盈亏平衡点而产生收益,公司也能继续分享运乾物流的发展收益。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2019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925.34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本次公司放弃对控股子公司运乾物流增资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遵循了市场、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对控股子公司运乾物流增资优先认购权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增强其资金实力,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市场、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放弃对控股子公司运乾物流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6、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涉及的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8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9),公告了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审议的议案等有关事项。

一、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相关情况

2019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5月21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提案程序说明

2019年5月1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颢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递交的《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上海罗颢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着提高决策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提议公司董事会以临时提案方式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经核查,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颢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03,818,2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19%,为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此,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临时提案方式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除上述新增临时提案外,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附后。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已分别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5月30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29日(星期三)至2019年5月30日(星期四),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慈溪市宁波杭州湾新区金源大道9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7、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审议《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提案中,提案6和提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8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上海罗颢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聂腾云、陈立英、聂樟清、陈美香、上海丰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桐庐韵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桐庐韵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八位股东需要回避表决,该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过半数审议通过。

上述提案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需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提案已分别经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及2019年5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2019年5月21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另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于2019年5月28日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19年5月28日(星期二)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四)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杨红波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6679号 邮编:201700

联系电话:021-39296789

传真:021-39296863

电子邮箱:ir@yundaex.com

五、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规定时间内,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3、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20

2、投票简称:韵达投票

3、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数字证书”。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持股数:股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2769　　股票简称:普路通　　公告编号:2019-036号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A栋21楼

4、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召集人: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张云女士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169,558,19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5.4192%,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58,096,49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5622%;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本次会议的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11,461,7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8570%。

3、参与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45,02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656%。

本次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议案进行了讨论和表决。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逐项审议并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更换公司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吴立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57,805,9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6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36,4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10%。

1.02、选举金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57,805,9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6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36,4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10%。

1.03、选举葛昱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57,805,9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6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36,4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10%。

1.04、选举胡仲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57,805,9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6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36,4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10%。

1.05、选举彭俊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57,805,9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6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36,4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10%。

2.02、选举彭燎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57,805,9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6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36,4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10%。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3.01、选举余海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57,805,9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6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36,4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10%。

3.02、选举江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57,805,9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6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36,4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10%。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9,558,1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45,02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9,558,1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45,02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拟开展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股东广东省绿色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聚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29,747,6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45,02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9,558,1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45,02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9,558,1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45,02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9,558,1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45,02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9,558,1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